

证券代码：835817

证券简称：共益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刘晓明	
承诺主体类型	☐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董监高 ☒收购人☐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其他	
承诺来源	☐申请挂牌☐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重大资产重组☐权益变动 ☒收购☐整改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股份回购的承诺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其他承诺 收购人关于收购完成后公众公司不注入私募业务的承诺	
承诺期限	长期	
承诺事项的内容	关于收购完成后公众公司不注入私募基金相关业务的承诺	

	收购人做出以下承诺：收购人后续不向挂牌公司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入私募基金管理相关业务资产，也不利用挂牌公司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收购人承诺后续不以任何形式导致挂牌公司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对外投资为主营业务。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二、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2024 年 11 月 14 日，刘晓明与上海承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泰信息”）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承泰信息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刘晓明转让其持有共益科技股份 8,228,616 股，占比 87.5385%。上述股权转让完成之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为刘晓明，实际控制人更为刘晓明。本次收购过程中刘晓明出具了相关承诺。

三、其他说明

无

四、备查文件

《收购报告书（修订版）》

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9 日